



开特股份

832978

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Hubei Kait Automotive Electronic & Electrical Systems Co.,Ltd



半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24 —

第一节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公司负责人郑海法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雄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（会计主管人员）余雄兵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。
- 1.5 权益分派预案
适用 不适用
- 1.6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姓名	李元志
联系地址	武汉市武昌区长江路 36 附 25 号 3 楼
电话	027-50752908
传真	027-50752908
董秘邮箱	liyuanzhi@kait.com.cn
公司网址	www.kait.com.cn
办公地址	武汉市武昌区长江路 36 附 25 号 3 楼
邮政编码	430064
公司邮箱	kait@kait.com.cn
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	www.bse.cn

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

2.1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

1. 主营业务

公司系国内知名的汽车热系统产品提供商，主要从事传感器类、控制器类和执行器类等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，主要细分产品包括温度传感器、光传感器、调速模块、直流电机执行器、步进电机执行器和无刷电机执行器等。

2.研发及生产模式

公司致力于满足整车需求的平台化产品，专业技术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；掌握了产品核心技术，截至报告期末，拥有专利 333 项，其中发明专利 30 项、实用新型 268 项、外观设计 35 项；截至报告期末，公司共有技术人员 212 人，占期末员工人数比例为 21.65%。公司设立了武汉、苏州两个研发中心，获得湖北省省级技术中心、武汉市市级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等荣誉；建有武汉、云梦两个生产基地；公司的实验室获得了比亚迪、吉利集团、长城汽车等多家整车厂授予的“供应商实验室认可证书”；通过 IATF16949、ISO9001、ISO14001、ISO45001 认证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。

公司采用“以销定产、兼顾备货”的生产模式。销售部根据客户预测及订单，编制销售预测及销售计划下发物流部，物流部据此制定主生产计划下发生产部，生产部将之分解为排产计划，并严格按照排产计划组织生产。生产部制定了一整套体系制度用于管控产品生产全流程，包括生产指导文件管理、生产设备管理、工序质量控制、关键工序控制、异常流程处理等。同时，生产部实施日看板管理，如当日生产计划未能按时完成，将及时分析原因，采取应急措施，以确保产品交付的及时性。

公司生产主要以自主生产为主，此外，当生产繁忙时，公司亦存在少量对注塑等非核心工序进行委外加工的情形。

3.销售模式

公司主要立足于整车配套市场，通过向汽车整车厂、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销售产品并获取盈利，客户主要是汽车整车厂和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，以内销为主。此外，公司还设有专门出口业务部门，满足海外客户的产品和服务需求，销售模式为直销。

凭借深厚的技术和研发实力、高效的管理和服务团队、优秀的产品质量，公司产品在行业内已形成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较强的竞争优势，客户资源优势逐渐凸显。客户包括：大众、奥迪、宝马、丰田、日产、比亚迪、上汽集团、广汽集团、中国一汽、吉利集团、长城汽车、长安汽车等汽车整车厂；蔚来、理想、小鹏等新能源汽车造车新势力；电装、翰昂集团、捷温集团、法雷奥集团、松芝股份、三电控股、马瑞利、南方英特、爱斯达克、豫新等国内外知名的汽车热系统厂商。

4.采购模式

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，根据公司采购管理流程，按照配套客户要求对上游供应商进行资质评鉴和审核，审核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录，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与至少 2 家供应商合作采购，遵循优胜劣汰的原则。公司按照下游客户每月的采购预测和订单来安排采购工作，并根据电子原材料的采购周期合理安排安全库存。

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，公司的商业模式无变化。

2.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报告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953,126,876.16	923,228,415.13	3.2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595,209,657.08	587,427,720.87	1.3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3.36	3.32	1.20%
资产负债率%（母公司）	47.62%	45.27%	-
资产负债率%（合并）	37.53%	36.32%	-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%
营业收入	347,017,698.18	286,132,820.80	21.2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60,911,905.24	50,846,481.74	19.8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53,260,750.84	47,359,890.03	12.46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59,231,233.15	8,309,251.13	612.8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）	9.88%	11.90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）	8.64%	11.09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33	0.32	3.13%
利息保障倍数	69.20	79.47	-

2.3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85,861,463	48.54%	3,600,000	89,461,463	50.57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0	0.00%	0	0	0.00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0	0.00%	0	0	0.00%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91,040,005	51.46%	-3,600,000	87,440,005	49.43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45,251,489	25.58%	0	45,251,489	25.58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8,852,200	10.66%	0	18,852,200	10.66%
	核心员工	0	0%	0	0	0%
总股本		176,901,468	-	0	176,901,468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3,863

2.4 持股5%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郑海法	境内自然人	45,251,489	0	45,251,489	25.5801%	45,251,489	0
2	王惠聪	境内自然人	16,068,800	0	16,068,800	9.0835%	16,068,800	0
3	胡连清	境内自然人	11,294,200	0	11,294,200	6.3845%	11,294,200	0
4	孙勇	境内自然人	4,960,000	0	4,960,000	2.8038%	4,960,000	0
5	李荣汉	境内自然人	4,510,000	0	4,510,000	2.5494%	0	4,510,000
6	创金合信基金—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—创金合信北交所精选单一资产管理计划	其他	527,974	3,682,749	4,210,723	2.3803%	0	4,210,723
7	郑冰心	境内自然人	3,440,516	0	3,440,516	1.9449%	3,440,516	0
8	武汉和盛海达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2,478,000	0	2,478,000	1.4008%	2,478,000	0
9	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905,981	1,485,250	2,391,231	1.3517%	0	2,391,231
10	农林英	境内自然人	2,350,000	0	2,350,000	1.3284%	0	2,350,000
合计			91,786,960	5,167,999	96,954,959	54.8074%	83,493,005	13,461,954

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股东郑海法，股东王惠聪为夫妻关系；

股东郑海法，股东郑冰心为兄弟关系；

郑海法、孙勇、郑冰心系武汉和瑞绅投资有限公司股东。

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、司法冻结股份

适用 不适用

2.5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2.6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2.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2.8 存续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第三节 重要事项

3.1 重要事项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3.2 其他事项

事项	是或否
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、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或者被抵押、质押的情况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
3.2.1. 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或者被抵押、质押的资产情况

单位：元

资产名称	资产类别	权利受限类型	账面价值	占总资产的比例%	发生原因
工业土地使用权（开特）	无形资产	抵押	7,306,072.97	0.77%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抵押综合授信
注塑车间（开特）	固定资产	抵押	1,918,842.53	0.20%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抵押综合授信
食堂 1-2 层（开特）	固定资产	抵押	4,843,180.06	0.51%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抵押综合授信
2 号电子车间（开特）	固定资产	抵押	18,134,489.20	1.90%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抵押综合授信
倒班楼 1-6 层（开特）	固定资产	抵押	7,887,463.14	0.83%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抵押综合授信

2号倒班楼(开特)	固定资产	抵押	12,682,750.17	1.33%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抵押综合授信
承兑汇票保证金	货币资金	质押	10,975,529.48	1.15%	开具银行承兑汇票
银行承兑汇票	应收票据、 应收款项融 资	质押	9,918,977.84	1.04%	开具银行承兑汇票
应收账款	应收账款	质押	168,840,902.03	17.71%	质押借款
总计	-	-	242,508,207.42	25.44%	-

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:

上述资产权利受限事项系公司以房屋建筑物、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获取银行授信额度,以部分货币资金为质押开具承兑汇票、以部分应收账款质押借款所致,属于正常融资抵押、质押行为,目的是为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,对公司持续性 & 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。